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董事之調職、委任及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各項自 2014 年 11 月 10 日起生效：

- (i) 于旭波先生（先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職責變更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不再擔任執行委員會的成員但繼續擔任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 (ii) 遲京濤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將擔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及
- (iii) 王之盈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之調職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于旭波先生（「于先生」）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調職為非執行董事，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的成員，由 2014 年 11 月 10 日起生效。其繼續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于先生，48 歲，2012 年 3 月獲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並自 2007 年 1 月至調職為止一直擔任執行董事。于先生於 1988 年加入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外，以下統稱「中糧集團」），並從 2007 年 4 月起，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總裁。于先生曾先後出任中糧集團多個職位，其中包括中糧期貨有限公司總經理及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等。于先生現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和中國現代牧業控股有限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為香港上市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中糧肉食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中糧可口可樂飲料有限公司董事長。他亦現任 Wide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和 COFCO (BVI) No. 108 Limited 的董事及中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于先生曾任 Glory River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其可換股債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董事。于先生畢業於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並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後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于先生的配偶持有本公司股份好倉 235,364 股及透過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持有好倉而於本公司 636,000 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在此披露者外，于先生並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向于先生出具委任函，于先生有權獲本公司每年支付酬金 200,000 港元。于先生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香港其他上市公司向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以及彼擔任本公司委員會的職位後釐定。根據委任函，其任期由原董事服務合同項下服務期起計三年（即由 2013 年 2 月 16 日起計），而原董事服務合同於本調職生效之時終止。于先生的委任可由其中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該調職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遲京濤先生（「遲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 2014 年 11 月 10 日起生效。遲先生上任後，將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遲先生，51 歲，以前於 2007 年 1 月至 2011 年 3 月期間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遲先生於 2003 年 8 月加入中糧集團，並自 2010 年 5 月起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亦於 2013 年 12 月起任中糧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遲先生曾擔任海南天然橡膠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獨立董事直至 2013 年 11 月，其於 2011 年 2 月加入中國食品有限公司董事會先後擔任執行董事直至 2013 年 3 月、非執行董事直至 2014 年 11 月 10 日。遲先生於 2004 年 10 月至 2011 年 2 月期間曾擔任中糧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監，並於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期間擔任中國華糧物流集團公司總經理。在加入中糧集團前，遲先生曾擔任中國五礦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等多個職位。遲先生持有北京裝甲兵工程學院工程學學士學位及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遲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遲先生透過中國食品有限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而於中國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相聯法團）740,000 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在此披露者外，遲先生並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向遲先生出具委任函，遲先生有權獲本公司每年支付酬金 100,000 港元。遲先生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香港其他上市公司向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以及彼擔任本公司委員會的職位後釐定。根據委任函，其任期由 2014 年 11 月 10 日起計為期三年。遲先生的委任可由其中一方事先發

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11 條，遲先生將於緊接股東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遲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之辭任

王之盈先生（「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 2014 年 11 月 10 日起生效，原因為投放更多時間專注其他事務。王先生辭任後，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于旭波

香港，2014 年 11 月 10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于旭波先生；執行董事為岳國君先生及石勃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寧高寧先生、遲京濤先生及馬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懷漢先生、楊岳明先生及 Patrick Vincent VIZZONE 先生。